

蚌埠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24 年一般公共 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 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 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3	0	0	0	0	3

二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蚌埠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3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 万元，增长 66.67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该项经费 本年未安排，上年未安排，本年预算与上年持平。原因主要是本单位近两年均无出国（境）计划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；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 号）、《安徽省省直党政

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该项经费 本年未安排，上年未安排，本年预算与上年持平。其中，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，该项经费本年未安排，上年未安排，本年预算与上年持平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该项经费本年未安排，上年未安排，本年预算与上年持平。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买计划，相应也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。该项经费 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3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 万元，增长 66.67%，增长原因主要是来我委学习考察、工作调研的批次增加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蚌埠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细则》（蚌办发〔2014〕21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